

第二章、「媒介」就是訊息？

前面談到，本文雖是透過文獻整理與十五位文盲口語表達行為觀察間的反覆激盪而來，不過爲了敘述及讀者理解的方便，在理論架構的書寫上，我是以文獻的說明及邏輯推演爲主，再適時補充一些田野觀察的資料，以與文獻做一對話，但實際研究過程，絕非如我在書寫過程所呈現的那麼線性，在書寫解釋架構前，這是必須再做說明的。

本章的書寫重點擺在媒介工具使用與人類行動及情境中相關因素互動關係的說明，其主要目的在說明我的研究立場及分析單位。

前面談到，本研究起自於 McLuhan 「媒介就是訊息」說法。關於「媒介就是訊息」的概念，許多傳播學者認爲 McLuhan 旨在強調「媒介工具」使用對於人類感官與思維發展的影響，故而有些人將其稱之爲「媒介決定論者」(李金銓，1983)。但在本章中，我試圖以另一個角度詮釋「媒介就是訊息」一詞的意涵。

我認爲，影響人類思維與表達行為的，非單一媒介因素，而是報導人所處的整體文化情境。只是在文化情境的說明部分，我仍是強調媒介因素的賦能性 (empower)。我認爲，雖然文化環境中的相關因素是處於一種相互建構及影響的狀態下，但在眾多環境因素中，影響人類思維、行為及文化發展最巨的，仍是媒介工具的使用，尤其是思維與溝通工具，故而我引用 Ong(1982)及 Chesebro & Bertelsen(1996)等人的分類，將人類所處文化畫分爲口語/文字/電子文化等情境，以媒介文化的概念，進一步補充說明「媒介就是訊息」的意義。

在此，我的論述路徑主要分爲三個層次，第一層次，我透過傳播學口語表達研究中對於「語言」媒介的假說檢視，及語言學轉向與媒介生態學中有關媒介工具與人類行動間互動關係的探討，點出「媒介工具非只爲人所用，同時也影響人們所思所爲」論點；第二層次我則進一步延伸上述論點，透過文字影響思維的理論基礎介紹和論述思路說明，及蘇聯心理學者 Luria(1976)所做的文盲研究，進一

步說明文字媒介的使用，似乎對於抽象、三段式邏輯、分析等高等思維具有促發作用，在此，Luria 的研究結果是與第一層次我們所述的重點「媒介工具非只爲人所用，同時也影響人們所思所爲」隱然相符。

但在第三層次部分，我做了一個相當大的轉折，透過 Gee(1994)、Ong(1982)、Street(1984)等人對 Luria 研究結果的批評及實際田野觀察的結果，我進一步推翻及補充延伸媒介單因影響論者的說法，提出「非單一媒介因素，而是所處媒介文化情境，影響人類所思所爲」的論點，並在此確認我要以報導人所處的媒介文化情境做爲研究的主要分析單位。

第一節 媒介不只爲人所用，同時也影響人們所思所爲

前面談到，關於人類口語表達行爲研究，不同學門有不同的觀察對象及角度，甚而有些學門對於人類口語表達行爲，已發展出一套完整的理論架構。例如，發展心理學的研究發現，兒童的口語表達技能，有其一定的發展歷程，並隨著兒童年齡的增長而趨複雜。像是 Nowacek(1993)的研究發現，兒童的口語表達能力和行爲，與其年齡及心智發展，有著密切的關係。不同年齡有不同口語表達能力，且隨著年齡及心智的發展，兒童的口語表達，有漸趨複雜的趨勢。在字詞部分，會從原本的單音、單字，發展到各種不同詞彙的組合；在文法部分，則從簡單句、主被動式，到複雜句，各式完成時態的運用。

一、傳播學中的口語表達研究

事實上，傳播學者對於人類口語表達行爲也有相當程度的探討(馬成龍，1999；林靜伶，2000)。例如早期在古希臘時代的口語傳播研究中，就有許多關於口語表達時的修辭及演說技巧研究。像是亞里斯多德所著的《語藝》一書，就教導人們在不同的狀況下，如何利用結構推理(logos)、個人信譽(ethos)、感情訴求(pathos)、及三段式邏輯論證，來說服他人；而其後希塞羅所提出的演

說五大要素：構思（invention）、組織（arrangement）、語言風格（style）、記憶（memory）、口頭表達（delivery）更成爲美國演說教學中的重要觀念(馬成龍，1999)。

而除了強調修辭及說服技巧的演講術外，另外，在 1950 年代左右，心理、社會等學門的學者，也開始積極涉入傳播行爲的研究，以更符合科學程序的方式，研究人類口語傳播行爲。像是 Hovland(1953, 1957；轉引自羅世宏，1992：218-240)曾從心理學角度思考，針對不同媒介特性、消息來源及訴求方式，對於何種人格特質和教育背景的人，產生什麼說服效果，提出一連串的研究報告，他的研究發現不同人格特質和教育背景的人，需以不同的訴求方式，才能產生說服效果 1953, 1957；轉引自羅世宏，1992：218-240)。

Burke(1969)則嚐試以社會心理學的概念切入，提出了包含行動、場景、人物、使用工具和目的等戲劇五因分析架構，解釋人們的口語表達行爲。Burke(1969)認爲，語言符號的使用是一種有目的的行動，而我們可以透過語言符號中所呈現的內涵，分析出說話者的動機(林靜伶，2000)。

至於近年來廣爲傳播學者所引用的言說分析理論與方法，則是將研究的焦點集中在口語表達結構、秩序互動的研究上(Thompson，1984)。像是研究對話交換結構的 Sinclair & Coulthard(1975)等人，就將教室的言說，分成三層交換架構(IRF)：開始(Initiation move)、反應(Responding move)、回饋(Feedback move)。

而在口語表達秩序互動的研究部分，則以 Sacks(1974)等人的研究爲代表。Sacks 等人(1974)將研究焦點放在，日常對話事件中「對話之得以持續且有秩序地進行的機制」的研究，並由此發展出轉接系統(Turn-taking system)的概念。Sacks 等人(1974)認爲，我們的對話之所以得以持續且有秩序的進行，主要是因爲使用了標記言談即將結束，並過渡到相關位置的構造轉接(turn-constructive)裝置，及那些讓當下說話者可以指派接話者的轉接配置(turn-allocational)這兩個要素。

上述取徑的語言傳播研究，對於人類語言表達行爲的研究，雖有其研究價值，但仍各有其缺點。

在早期演說術研究部分，其最大缺點為太偏重實用效果，研究者純以說服和修辭技巧的說明為歸依，而不進行實證研究，這樣的研究結果容易流於作者各說各話的地步，且不具學術研究價值。另這些未經科學程序驗證的演說技巧普同原則，是否真的存在，也令人質疑，許多後續的研究發現，說服技巧能否發生作用，與語言交談者所處的歷史文化情境有密切關聯(Finnegan, 1988)，在不同的文化情境下，必須使用不同的修辭說服技巧，才能達到說服目的。

而在以其他學門觀點所從事的傳播研究部分，透過科學研究方式，雖對傳播研究的學門正當性有所助益，但由於受到背景知識的影響，研究者觀看傳播現象的角度，仍有其限制。例如 Hovland(1953, 1957; 轉引自羅世宏, 1992: 218-240)的說服研究，由於受心理學背景的影響，故而在進行研究時，會特別強調智力、注意、理解和記憶等變項對於說服效果的影響，而非傳播研究所強調的溝通方式和媒介特質的影響。

至於言說分析理論與方法部分，則只純就語言的形式結構、文法、內涵、說者意圖等，做更細部的分析，完全將所處文化及媒介環境視為是個中立的通道，無視於語言或文字使用過程，亦會受到環境的影響及限制。例如，廣播與電視媒介所使用的語言、語法、結構及呈現方式，就有很大的差別。

而除了上述各自問題外，這三個研究取徑共同的問題為，其研究假設某個程度只將語言視為是人類用來表達自我、說服他人或展現權力的工具，是人類在自由意志下，用以達成各式意圖和解決問題的一種中立無價值工具。

在此三種研究取徑的假設中，人與語言工具的關係，只有一個面向，即人類利用語言工具表達意圖及解決問題，語言是種人類用以解決問題的工具。研究者並未回到更基礎的「媒介與人類心靈互動關係為何」問題思考，也較少從語言使用對人類心智與文化發展的影響做一著墨。但語言是否只是種解決問題、表達自我、說服他人或展現權力的工具，其與人類思維及生活間的互動關係，是否如此單向，這個說法的前提是值得討論的。

二、語言學轉向的相關論述

事實上，語言是否只是種表達自我、說服他人或展現權力的「工具」，近年來，在「語言學轉向」¹相關討論中，就曾對這種工具論的說法，提出了一些反論(洪漢鼎，1992；Foucault，1972；Barthes，1977；Colby，1996)。

Foucault(1972)、Barthes(1977)、Colby(1996)等人都曾談到，過去我們認為語言文字只是種表達思想及與人溝通的工具，但這個說法卻忽略了我們對於大半事物的理解及自我認同的形塑，都是透過語言的中介作用而來，故而在使用語言的同時，我們的思考方式，也在不知不覺中，深受語言的框限與影響。

Cobly(1996：4)就強調，人類的思想某個程度是由語言決定，語言對於我們理解世界，起著相當重要的作用。關於語言對於理解的影響，Cobly(1996)談到，任何語言概念世界的原點，其實是混沌。語言替我們切割了看世界的方式，透過語言使用，我們相信世界有一定的結構，而我們也順著語言切割世界的方式理解世界。試想，要是沒有語言文字的記錄、分類、組織和提取，我們的世界，將不過只是由一堆零碎的印象所組成。

另外，除了成為理解世界的一個主要依據外，也有學者談到，語言甚而可以進一步形塑我們對於事物的概念及自我認同(Whorf，1956；Burr，1995)。

在《語言、思考與實在》(Language，Thought and reality)一書中，Whorf(1956)曾談到，語言並非只是現實物件的指稱詞，相反的，它相當程度形塑了我們對於事物的想像與概念。以「樹」這個字詞為例，根據 Whorf(1956)的說法，「樹」這個字所代表的，不只是自然界中某種植物的指稱詞，事實上，透過這個字詞的出現、定義與使用，我們也在不知不覺中，形成了對於樹的各式想像與概念，而這些概念已不必然與樹木這個物質事物有關，像是在某些文化中，一提到樹木這個

¹ 語言學歷經兩次轉向，第一次轉向始於皮爾斯和索緒爾，主要將有關語言的研究，由語言學轉向符號學的研究；第二次轉向則由符號學再轉向文化學，強調語言與文化的共構系統，主要學者為巴特、葉柯等人。本文此處所說的語言學轉向為第二次轉向。

字詞，就會激起生長與堅忍不拔概念的聯想，事實上已與樹木這個自然物沒有多大關係。

至於在語言結構對於自我認同的形塑部分，Burr(1995)曾特別談到，語言的文法結構，會影響自我認同的形成。在《社會建構論的導論》(An Introduction to social constructionism)一書中，Burr(1995)特別舉了英文中 I 和 me 的例子來做說明。Burr(1995: 126-127)談到，英文文法結構，習慣將同一個字分為主詞和受詞，例如 I 和 me 這兩個字，即是同一個我字，以主詞和受詞的形式呈現。

Burr(1995)認為，這種將同一字詞分離為兩種，甚至是三種詞性的文法結構，容易使得語言使用者，將「自我」再現為分離和充滿矛盾的個體。像是，有些人會因為文法結構中的這個分離動作，而把 I 視為私人的我，me 視為社會的我，再透過假定不同「我」存在的動作(私人的我，社會的我)，開始找尋真正的我。但相較之下，這種文法結構並不出現在中文中，也使得中國人較少意識到自我的存在。

故而 Burr(1995)強調，我們所經驗的主體形式，主要植基於語言中的理論和故事而來，我們的心理過程，也是受語言所負載的理論建構而成。而我們之所以假設設本我、超我、心靈等事物的存在，許多時候是因為我們的語言文字中提到了它們，而非它們真實存在。

當然，除了語言、文化學者對於「語言」這個媒介所產生的心靈影響有大量討論外，事實上，關於其他媒介的發明與使用(包括文字、印刷媒介及其他用來解決問題的各式工具)，對於人類思維與表達行為影響的探討，在傳播學中也有一些探訪，尤其是近年來興起的媒介生態學，對於媒介與人類思維、口語表達行為和社會互動間的關係，也做了一些研究(Nystrom, 2000)。

三、媒介生態學相關研究

媒介生態學為近年興起於北美的一個媒體研究支派，根據 Nystrom(2000)的說法，媒介生態學的主要關懷為，傳播媒體的形式與固有的偏見，如何創造一個

環境及認知結構，引導人們瞭解並建構所處世界的社會、政治、經濟與文化的關聯性。其假設前提為，所有的生物結構、中介技術及用來再現經驗的符號系統，無一中立且會形塑人類的經驗真實。換言之，媒介工具的使用與其所創造的環境，對人類認知、生活及社會的影響，為媒介生態學最重要的焦點。

根據 Nystrom(2000)的說法，媒介生態學研究的範圍相當廣泛，且與各學科或多或少都有些關聯。例如，1970 年代媒介生態學家就曾出在民族誌學中，另外，語言學者 Whorf(1956)、Sapir(1921)等人的思想，也曾強烈的影響媒介生態學者的研究。不過一般說來，只要談到媒介生態學，大半學者第一個想到的就是 McLuhan。

McLuhan為當代極具爭議性的學者，他曾被《紐約前鋒論壇報》視為是「繼牛頓、達爾文、佛洛伊德、愛因斯坦和巴夫洛夫之後最重要的思想家」；也曾因其論述方式不符社會科學研究的要求，而被質疑研究可信度；更因其強調媒介工具造成人類思維與社會重大的影響，而被李金銓(1983)等學者批為「科技決定論者」。不過不論其功過為何，不可否認的，McLuhan的「地球村」、「媒介就是訊息」、「涼、熱媒體」²等概念，對於當時或現今的傳播學研究，都具有重大的啟發意義。而在這之中，McLuhan最廣為傳播研究學者所討論的，即為「媒介就是訊息」這一概念。

1960 年代，McLuhan 提出了「媒介就是訊息」的說法，引發了傳播學術圈廣泛的注意。相較於前面所提的傳播學者，將媒介視為只是種人類發明、主動用來解決難題的各式「工具」，是人類可駕馭的工具，McLuhan 反其道而行的，點出了媒介工具與人互動關係間的另一個思考向度，即媒介工具的發明及使用，對人類感官、生活及思考方式的影響。McLuhan 認為，媒介工具不只為我們所使用，且在使用各式媒介工具的過程中，我們的感官、生活及思考方式，也產生了

²根據McLuhan(1964；葉明德譯，1978：27-28)的說法，所謂的熱媒體，指的是一種可使某一感覺器官做高度定義(high definition)擴張的傳播工具，由於其充滿適度明確的資料，故而使對象的參與程度較小，如拼音文字、印刷品、廣播、電視等，因充滿明確資料，所以剝奪了受眾深入參與的機會；反之則為冷媒體。

重大的變化。

在《傳播工具新論》(Understanding media:the extensions of man)一書中，McLuhan（葉明德譯，1978：6）並以傳播媒介為標準，大致將西方歷史分為口語傳播時期、文字時代、印刷時期、電傳時期等四個時期。McLuhan 對於人類發展史的畫分方式，主要即在強調，不同的媒介環境，對於人類的感官知覺及思考路徑所產生的影響。所以在口語時代，人的聽覺凌駕在其他感官之上，而進入文字時代，眼睛反而成了最重要的感官工具了。

McLuhan 的這項說法，其後引發了不少學者對於媒介工具效果的進一步探討。例如，就有學者進一步的談到，媒介工具不只是人類意識的延伸，且不同的媒介特質，對於人類傳播及身體的運作方式，也產生了不同程度的影響(Donatelli & Winthrop-Young，1995)。更有學者強調，媒介工具的發明和使用，對於人類社會、政治、經濟、歷史及認同所造成的影響性(Finnegan，1988)。

在探討媒介使用對傳播行為及身體運作的影響部分，Gumbrecht(1985)的研究發現，印刷機和書寫文字的出現，有效的將人類身體從傳播過程遠離，使得人們可藉由書本、信件等媒介，進行異時、異地的溝通，不再受限於口語面對面的媒介特質限制。Donatelli & Winthrop-Young(1995)則特別提出了，文字媒介的成長，可視為是種坐式政權的身體訓練，因為隨著文字書籍的發明，人們在不知不覺中，也開始深陷於桌椅的世界中，而不再像口語時代可任意走動的從事傳播行為。

當然，有關媒介與身體運作關係間的探討，最著名的該是批判科技女性主義學者 Haraway(1991)所提的賽伯人(cyborg)概念。Haraway(1991)強調，在電子時代中，存在人類與動物、人類與機器、自然的與非自然、不同空間界限等傳統區分，都將逐漸泯滅，形成不具界限的綜合個體，而人類的各式行為，也將與其所使用的機器，做某個程度的結合。

而 Haraway(1991)的這項預言，我們也可在許多電腦使用者身上看到。例如，對於經常打字的電腦使用者而言，鍵盤按鍵已不只是個與其完全分離的具體機

器，如果從心靈運作層次來看，我們可以說，某個程度而言，鍵盤已與使用者融為一體，成為深置其腦中的某項裝置，有許多電腦使用者幾乎可以完全不接觸實體鍵盤，即可利用腦中所想像的鍵盤位置，打出所需文字。

而在媒介工具對於人類社會影響的部分，Eisenstein(1985)曾說道，印刷媒介的出現，改變了整個歐洲資料收集、儲存和提取系統及傳播網路的方法。她並強調，印刷媒介將許多其他社會發展整合在一起，導引出更巨大的社會變遷產生，同時促成了視覺思考、視覺藝術的興起。例如：建築、幾何、繪畫和雕塑的出現，即是與印刷媒介的出現有密切關連。她也認為，由於印刷媒介的興起，使得知識廣為流傳，人際互動頻次減少，因而造成文藝復興運動、宗教改革、國族主義和個人主義的出現。

另外，Finnegan(1988: 17-30)在《文字性和口語性：傳播科技的研究》(Literacy and Orality: Studies in the technology of communication)一書的導論中，曾引述不少文獻談到，某個程度來說書寫媒介(包含文字和印刷媒介)的出現，可能是造成科層組織的出現、標準貨幣的興起(紙鈔)、工業社會的出現、個人主義的盛行、科學思維和知識快速累積的重要因素。

綜合上述有關媒介工具與人類心靈間互動關係的探討，我們可以發現，媒介不只是個人們用以達成各項目的的工具，就如 McLuhan「媒介就是訊息」一詞所述，媒介工具的發明和使用，很有可能對於人們的傳播行為、身體運作和社會發展，也產生重大的影響。

第二節 文字媒介對人類思維的影響

當然，在眾多有關媒介影響性的討論中，最為研究者所重視的，就是語言和文字這兩種象徵符號工具。一來，這兩者除了是溝通工具外，再者，也是人類賴以思考的重要憑藉(Salomon, 1979: 117)，我們主要即是透過語言和文字進行思考與溝通。雖然某個程度來說，我們也能利用符號、圖像、訊號等媒介，溝通與

思考，但是相較於這些媒介，文字和語言，除了被使用的更頻繁外，其系統性、共通性及具文法規則性的特點，也使得人們能夠更有組織的表意及進行思考和理解(Olson，1994)。也因其對於人類思維與溝通的重要性，故而在人類學、語言學中，有許多針對這兩項媒介差異特質，對人類感官、思維和口語表達影響的研究出現(McLuhan，1964；Goody，1977；Chafe，1982)。

一、相關研究理論基礎與論述思路

語言學家 Chafe(1982)曾在一篇比較書寫和口語差異的文章中談到，書寫慢於口語的事實，使得書寫文字不像口語這麼破碎，且更重視句法的整合。它讓作者有時間將其概念，以一種更複雜、一致、整合的方式提出，甚至能夠提出一些很難在口語中被呈現的複雜辭彙和句法，而透過書寫，我們也能發展出更嚴密和一致的論點。

而人類學家 Goody(1977)則透過文字所產生的具形化作用，進一步分析文字所可能促發的心智技能。Goody(1977)認為，文字可將人們所說的話語，以具體的視覺方式呈現，透過這個具體的視覺物質，人們即可掌握口語的流動，並一步一步比較那些在不同時間、地點所發表的言說。而這些具體的視覺物質，也可使人明確的分離各個話語，操弄其順序，以分析和了解話語中的矛盾之處。

整體來說，在論及「文字」及「口語」對人類思維及表達行為所造成的影響性時，不論是語言學(Chafe，1982)、人類學家(Goody，1977；Olson，1994)或媒介生態學者(McLuhan，1964)的論點，有許多是源自於媒介特質對人類感官知覺影響的探討。他們共同強調，不同媒介的特性，會影響到人類的感官知覺，而感官知覺又會影響到一個人的思維及口語表達行為。故而如果我們想進一步了解人類的口語表達行為，首先須從這兩項媒介特質的差異，及其對人類感官知覺的影響思考。

(一) 聽覺導向的口語 V.S 視覺導向的文字

Havelock(1963)、McLuhan 等人都曾談到，文字的出現，伴隨著人類感官重心的轉移，使人們從口語社會著重聽覺感官，進入到文字社會的視覺重心上。

McLuhan 就曾針對這個現象，提出感官平衡(Sensory Balance)的概念，McLuhan 認為，一個新傳播媒介的出現，往往使人類感官的均衡狀態產生變動，不但使某個感官特別突出，甚至壓抑了其它感官的發展，塑造了人類了解環境的新方式，並進而觸發社會組織的改變。故而處在聽覺導向的口語時代，會形成部落式的群體思維，而處在視覺導向的文字時代，則慣以個人行動方式思考。

針對文字與口語特質在感知能力、語言表達及溝通行為上的影響，Ong(1982)曾在《口語性和文字性：文字的科技化》(Orality and Literacy : The Technologizing of the Word)一書中，進一步提出說明。Ong(1982：72)認為，文字媒介易造就視覺導向，視覺將觀察者置於被觀察事物之外，使其與被觀察事物有了距離，造成人與事物的疏離(isolate)；而聽覺導向，則是讓人易處於事物環繞於週遭之感，產生一種以自我為中心的感受。故而 Ong(1982)談到，文字媒介的使用，易造成分離、分析的思維，口語媒介的使用，則易造成自我中心、與情境結合的思維。

關於聽覺所造成自我中心思維的說法，在 Merleau-Ponty 研究中也發現。Merleau-Ponty (1961，轉引自 Ong，1982：72)認為，視覺的限制，讓人們在某個時間，只能觀看一個方向，如果想從某個觀看角度換到另一個角度，人們就必須轉動眼睛，甚至是移動頭部，但是聽覺卻可以使人同時從四面八方收集到聲音。就是因為這種感官感受，很容易造成聽覺導向的人，認為世界是以他為中心在運行的。

至於視覺導向³促成的分析思維，在《書寫的世界》(The World on Paper)一書中，Olson(1994)曾提出進一步的說明。Olson(1994)認為，文字不是口語的複製

³ 在Sacks(1990；韓文正譯，2004)《看見聲音》一書中，曾談到聾啞人士所使用的「手語」，某個程度亦可算是一種「視覺語言」。Sacks甚而認為，相較於口語，手語是一種更精確的語言系統，其視覺化及明確意義的特性，讓使用者某個程度可以做更精密的思考。當然手語和文字雖有共同點，但仍有相當大的差異，而這個部分的差異及其對人類思維的影響，或可留待後續研究者做進一步探討。

品，而是提供一個具體可分析的視覺事物及概念，使人們可進行抽象思維的操作。這個視覺化的效果，可讓人們進一步比對和分析字詞及概念間的差異，甚而去發現語言的內在結構，而透過文字順序的排列組合，也可使我們進一步進行語言的內省及分析動作。

如果用較簡單的方式來說明 Olson(1994)的概念，我們可以說，文字的具形及視覺化效果，使得我們有個可脫離現下情境的具體物質事物，得以進行思維的分析和運作（不論是在紙面上，或是腦海上），也讓我們可以利用這些象徵符號，將各式概念在腦中運轉，而不再需要透過任何具像事物的指涉，得以更抽象的方式，記錄及分析自己的所思所為。

而透過這個具形化過程，Goody(1977)更進一步指出，人們即可掌握口語的流動，並一步一步比較那些在不同時間、地點所發表的言說，也可以更明確的分析，各個文字句子的架構及操弄其編排順序，甚而發展出三段式的推理形式。

（二）短暫易逝的口語 V.S 永恆具形的文字

Chesebro & Bertelsen(1996：84-92)、Olson(1994)等人認為，不同於書寫媒介的永久保存特質，聲音媒介會在訊息發出後的短暫時間內，就消失不見（除非有另外的媒介可用來記錄和保存它，像是錄音機）。而聲音的這項特質，使得文盲及口語社會，大半只能透過「現下立即」的面對面方式，進行溝通，無法跨越「時空」限制。也因其短暫易逝、沒有可供回顧和比對事物的特質，故而也易造成表達行為較無組織。

反之，文字媒介的跨越時空性，使得人與人之間的溝通，不必侷限於現下情境，可脫離時空限制，也因此發展出各式不同步的溝通形式。Coulmas(1989：11-14)曾言，書寫具有記憶功能，它提供給語言某種程度的永久性，使得我們的思想得以永久保存，知識得以累積，歷史研究得以進行，甚而可跨越空間的限制，將這些知識應用到地理上不相關的社群。而透過閱讀的行動，也使得我們可在不同時間、地點與人溝通，甚而獲取一些不需親身經驗的外來抽象知識。

總結這些學者的論點，我們可以發現，口語與文字媒介的特質差異，會造成不同的感官知覺，並進一步影響人類思維和溝通行為的發展。

在口語媒介部分，其聽覺導向的特質，使人有事物環繞於週遭之感，故而易造成自我中心、與情境結合的思維；另短暫易逝的特質，使得溝通行為只能透過現下立即的方式進行，也易造成人們表達行為較無組織等。

至於文字媒介部分，其視覺導向的特質，將觀察者置於被觀察事物之外，造成人與事物的疏離，易促成分離、分析式思維；而文字具形及視覺化的效果，使得我們有個具體事物，可供進一步比對及分析字詞和概念間的差異，得以發展出抽象和三段式推理等思維能力。

二、實證研究

事實上，關於文字促發人們的抽象、三段式邏輯推理、分析等思維能力的說法，在蘇聯心理學者 Luria 於 1930 年代進行，1976 年發表的文盲心智發展報告研究中，就曾得到進一步的證實。在這項研究中，雖然 Luria 關注的也是文字對人類思維及表達所造成的影響，不過其研究假說主要是植基於蘇聯心理學家 Vygotsky(1997, 1998)的歷史文化說。

Vygotsky 為蘇聯心理學歷史文化學派的創始人，對於人類心理發展的研究，Vygotsky(1997, 1998)特別強調歷史文化對心理發展的影響。Vygotsky 認為，在人類發展歷程中，社會環境因素，會改變人類思考及行為的方法，使人天生的素質和機能發生變化，形成和創造出新的思維和行為模式，故而在進行心理研究時，除了先天生物發展的限制外，我們不可忽略環境因素所產生的影響。

在眾多環境因素中，Vygotsky(1997)特別強調記號工具的中介功能及其內化過程，對高等思維⁴的促發。Vygotsky(1997)認為，人類之所以能夠擺脫低等朝向高級心理發展的一個重要因素，主要即是透過社會環境中，語言與文字這兩項心

⁴ 在Vygotsky和Luria的定義中，相對於具體、無分析層次和三段式邏輯推理過程的思考方式，抽象、分析及三段式邏輯推理是屬於較高層的思維能力。

理記號工具(mental means) 的中介及內化作用而來。

關於記號工具的中介及內化功能對人類思維的影響，在《社會中的心智》(Mind in society: the development of higher psychological processes)一書中，Vygotsky(1997)曾透過將其與物質工具比較，加以說明。Vygotsky(1997: 76)認為，就某個心理學層面來說，發明並使用記號輔助工具，以解決某些既定的問題，可類比於發明及使用物質工具，因為兩者都具有中介特質，可使人不需直接接觸，即可解決所面臨的難題。

不過在運作方式及對思維的影響上，物質與記號工具仍有相當大的差異。一般說來，物質工具大半為外在導向工具，其主要作用為使外在物體產生變化。但記號則是內在導向工具，它不會使外在事物或心理操作中的記號產生變化，而是影響個體的內在思維活動。故而相較於物質工具，其與心智空間的關係更加密切，對於人類心靈的影響也更為重大。

依循著 Vygotsky(1997, 1998)的歷史文化說，為了更具體了解文字這個思維工具對於人類心理結構所產生的影響，Luria(1976)特別以受試者「識不識字」為變項進行研究。Luria 的研究假設認為，只有受過文字教育的受試者，曾經經歷激進的心理改變，並具有較高層次的心智發展。而為了能夠更準確了解變項間的依存關係，及盡可能測得受試者最真實自然的心理反應，在受試者認知技能的測量部分，Luria(1976: 15)採用了實地實驗的方法。

所謂的實地實驗法，即是利用某些研究者事先搜集好的測量工具，以實地測驗的方式，測試受試者的行為表現能力。例如，在了解文盲分類概念的研究設計中，Luria 特意選在自然生活情境下，要求文盲將下列四項物品分類：榔頭、鋸子、圓木、斧頭，以測試其抽象思維能力。又如，在文盲邏輯思考能力測驗部分，Luria 亦在受試者的生活情境下，提出一個三段式命題，要文盲推論，以測試其邏輯推理能力。

Luria(1976)的研究結果發現，文盲的思維與語言表達具有下列特色：習慣以具體事物(像是月亮形、桶子形)，而非抽象字彙(例如圓形、三角形)指稱幾何符

號、用情境分類、缺乏我們所知的邏輯思考、拒絕定義等。針對他所觀察到的這些現象，Luria 提出一些結論，即在心智技能發展部分，文盲不具有抽象思考、自我分析、三段式邏輯推理等高等心智能力。

Luria 之所以得出這樣的結論，除了源自於前面的理論假設，及其所觀察的研究發現外，還有個重要的因素，即在測驗當時，這些文盲所給予他的一些答非所問，及堅持己見的反應。

例如在三段式邏輯推理問題部分，Luria 以某個三段式命題，要文盲依其字面意義進行推論。其命題如下：「在終年下雪的北方，所有的熊都是白色的。內華達在北方且終年下雪。請問那裡的熊身上是什麼顏色？」結果大半文盲的答案是：「我不知道，我又見過」，而不是 Luria 期望中的「白色」。

又如在分類問題中，Luria 原先以為，這些文盲應該會將榔頭、鋸子、斧頭這三項「工具」分成一類，結果實際進行研究卻發現，這些文盲完全不照著 Luria 原先設定的答案思考，而是以他們實際生活情境所遭遇的狀況，做為分類的依據。像是，有個工人將這四個物品歸為一類，因為在實際生活中，這幾項物品原本就放在一塊。即使研究者以引導式問句告訴他，榔頭、鋸子、斧頭都是「工具」，圓木不是「工具」，但是工人仍堅持他的分類，並說道「是的，但是假如我們有工具，我們還是需要木頭，否則我們什麼都不能做」。

因為引導式問題，都無法使得文盲做出正確的回答，故而 Luria 認為，這些文盲的分類標準，主要依其日常生活情境，而非抽象分類架構而定，而文盲之所以不以抽象架構命名，可能是缺乏抽象思維能力，而也因為不具有抽象思維能力，所以即使研究者提供了一些協助其抽象分類的提示，這些文盲仍無法答出正確的分類方式。

Luria(1976)這項研究發現相當具啟發性，不只某個程度具體展現了 McLuhan「媒介就是訊息」及 Vygotsky(1997, 1998)「歷史文化論」所述，媒介工具的使用，對人類思維造成重大影響；且透過實地實驗的研究方式，更進一步延伸兩位學者的論點，提出了文字媒介的使用，對於人類思維能力具有提升效果，可促發

人類抽象、自我分析、三段式邏輯推理等高等思維能力的說法。

第三節 Luria 研究的問題

事實上，在研究一開始，由於受到文獻的影響，我也是採取 Luria 的實地實驗法測試文盲的各種問題解決能力，例如，我以小學數學課本裡的應用問題問他們，如果一斤米是十三元，那麼七斤米是多少元？請她們自我分析看看自己是個怎樣的人？並想了幾個三段式邏輯推理的問題測試她們的思考技能。結果得到的反應和 Luria 的研究結果非常類似。

初時我非常高興，因為我的研究似乎可以再次驗證 Luria 的理論，即文字媒介促發了人類抽象、自我分析、三段式邏輯推理等高等思維技能。不過在進行研究過程中，我卻發現一個很大的問題。

即雖然大半的受試者，在我提出測驗問題後，都會試著回答問題，但是她們對於我的提問，都有一個共同的口語反應，那就是「妳是在考我」(她們全都意識到自己是處於一個被測驗的情境中)。而在回答時，我也看得出她們小心翼翼的在思考答案，甚而在回答問題後，都會跟著補問一句，「我這樣回答對嗎？」。

她們的反應在研究初期，讓我非常的疑惑，因為我想了解的是她們平常的思考及口語表達方式，但是她們卻想達到正確的答案，我實在不清楚，她們的回答是她「真正」的反應，還是為了達到「正確」答案所做的反應。後來經過幾次的互動過程我才發現，這種不對等的測驗方式，很容易會影響研究結果，而且也不能確定測出文盲真正的思考技能。

Labov(1970)和 Slobin and Welch(1973)曾談到，如果研究者以一種測驗或測量的心態進行，即便研究情境為受試者的日常生活情境，其研究結果仍有很大的失真可能。Mehan(1979)則進一步說明其原因，他認為即便受試者對於測驗的主題很有興趣且不畏懼測驗的題目，和主試者也使用相同的語言，但是對於那些被測試的人來說，這樣的情境，仍會限制受試者的測驗反應。例如，受試者會因為知覺到主試者知道問題的答案，且他們必須以主試者所使用的詞彙來回答問題，

但是他們不見得又不見得知道主試者要的是什麼樣的詞彙，故而常會以一種不自然的方式回應。

換言之，測試環境是個以提問者為中心所經營的情境，研究進行的主控權，主要掌握在提問者手裡，這樣方式很容易造成受試者的緊張與猜測，導致研究結果產生偏差，而 Luria 和我以這種不對等的方式進行研究，自是較難測出報導人真正的思維與口語表達能力。

而除了測試心態可能影響受訪者的回答反應外，Luria 研究進行方式及結果詮釋，也有一些值得質疑的地方。嚴格說起來，Luria(1976)的研究，在方法論、結果詮釋及研究方法的設計上都有些問題，而 Luria 的某些問題，事實上即為強調「媒介單一因素，即會促發及影響人類思維發展」的媒介單因論者的問題。

一、方法論上的問題：測量工具的效度問題

首先，在方法論部分，Luria 的主要問題為測量工具的效度問題，亦即其所使用的測量工具，是否真能有效測出文盲的心智發展技能。

前面曾談到，Luria 的研究採實地實驗法，即在進行研究時，研究者將事先搜集好的測量工具，以實地進行的方式，測試受試者的心智表現能力。換言之，Luria 在進行文盲心智技能發展研究時，即已預設了一套測量文盲心智技能的工具。而如果我們進一步察看這套測量工具內容的話，就會發現，Luria 所使用的測試工具，主要源自於西方心理學界，針對受過正式文字教育的識字人，所發展出的心智測驗工具。

例如在邏輯推理能力的測試部分，Luria 是以西方社會發展的三段式邏輯推理論證能力，做為測試的工具(Street, 1984)。但事實上，推理的形式相當多，像是條件式推理的方式(例如，如果天上下雨，地面就會溼溼的，故而看到地上溼溼的，我們會推測剛才可能下過雨)、線性推理(假設 A 比 B 高，B 比 C 高，則 C 跟 A 誰高)，亦屬於一種推理形式(Sternberg, 1999)。但這些推理形式似乎不被 Luria 所接受，在其定義中，只有三段式邏輯推理能力，才稱得上是真正的推理

能力。

但三段式推理能力，是否真能代表一個人的推理能力，其實是很值得存疑的，因為就如 Street(1984)所言，三段式邏輯推理思維，並非存在於所有文化，主要是由西方文字社會發展而來。有沒有可能文盲的文化環境，會促發他不同的推理能力，使他在其他推理能力的表現上，較三段式邏輯推理能力來的好？或是其他的推理能力，比三段式邏輯推理更具代表性，可成為測試人們邏輯推理能力的普同工具？

另外，三段式邏輯推理的過程，事實上還涉入了相當多的情境及專業知識，而這點也是 Luria 研究中所未考慮的。像在台灣，夫妻爭吵時，常聽有人勸說，「男人都愛面子，你先生是男人，所以也很愛面子，妳就多讓他一點」。但男人是不是真的都愛面子，這個大前提是有其情境限制的。在台灣，它也許是個事實，但在南美洲某個小部落，這個前提可能並不成立，而如果這個前提在南美洲這個小部落不成立的話，那麼我們就很難要求，生活在南美洲這個小部落的人，會得到和台灣人一樣的推理結論了。

同樣的，在文盲的邏輯推理能力研究中，Luria 的大前提是否為文盲所接受，亦很可能影響到他們的回答。在 Luria 的研究中，我們可以看到其測量工具的大前提為，「在終年下雪的北方，所有的熊都是白色的。」對於 Luria 來說，這是個被規定且可接受的前提，但對於這些中亞地區的文盲來說，這個大前提是否符合其所處的情境知識，及被他們承認，即是個大問題。因為如果這個大前提不被承認，那麼接下來這些中亞區的文盲，怎麼會得出 Luria 要的答案呢？

事實上，在研究進行時，我也曾利用 Luria 的研究方式，提出一個三段式邏輯推理問題，要受試者回答。我的命題如下：「肚子尖的會生女生，肚子圓的會生男生，現在阿美要生女生，所以阿美的肚子是尖的還是圓的？」。由於我的命題剛好和台灣民間的說法相反(即肚子尖的會生男生，肚子圓的會生女生)，結果大半報導人的回答是，「妳這樣說是錯的，應該是肚子尖的會生男生，肚子圓的會生女生，妳這樣問我不知道怎麼做答」。而我也無法從這個命題的回答，測得

她們的推理能力。

對於 Luria 研究測量工具適用性的問題，Street(1984)曾經提出強烈的批評，Street(1984)認為，Luria 所使用的這些測量工具（普同的分類架構、三段式邏輯思考、心靈的自我分析），主要源自於西方書寫形式及學校系統，這種測量工具，基本上是一種意識型態作用下的結果，其所測得的識讀能力，既非自然，也非普同，而是一種文化強加自己的解釋在另一種文化之上，以這種西方文字社會發展的思維模式，測試未受過文字教育的文盲，顯然有其適用上的問題。

二、結果詮釋問題

其次，對於觀察現象所做的詮釋推理部分，Luria 的說法也值得討論。在 Luria 的研究觀察中發現，文盲習慣以具體事物而非抽象字彙，指稱幾何符號、用情境分類、缺乏我們所知的邏輯思考、拒絕定義等。

Luria 認為文盲之所以用情境分類，及不以抽象字彙命名，是因其缺乏抽象思考能力；而拒絕為文字做定義，是因不具分析能力，無法分析字句意義。然而，文盲不以 Luria 所預設的分類方式分類，或答案作答，是否等同於不具抽象、分析、邏輯推理思維能力，卻是值得討論的。

例如，在邏輯推理部分，當文盲回答說「我不知道，又沒看過」時，Luria(1976)即推論，他們不具有邏輯推理能力，因為他們沒有答出正確答案。但事實上，文盲這樣的回答並沒有對錯的問題(他確實沒看過，所以不知道)，只是不符合 Luria(1976)所預設的標準答案，有可能是因為文盲不了解 Luria(1976)問題的意義，也有可能是因為文盲不知道 Luria(1976)期望的答題方法，更有可能是 Luria 測驗题目的大前題，不符合文盲所處文化情境的知識及思考邏輯，所以這些文盲無法以 Luria(1976)預期的反應作答。但 Luria(1976)卻從這樣的回答中推論出，文盲不具邏輯推理的思維能力，顯然這中間的推論過程過於草率。

另外，文盲給予 Luria 的回答，也非沒有邏輯，因為如果我們進一步分析，可以發現，這個「我不知道，又沒看過」的回答，主要緣自於眼見為憑的邏輯，

因為沒看到，所以不知道。而這個眼見為憑的邏輯，也許就是文盲所處文化的主要思維習慣，很可能在其文化中，只有眼見為憑的事物才可成立。故而如果 Luria(1976)在提出測量問題時，能以該文化情境可接受的事理做為推論的大前提，那麼也許測量出來的結果，會有很大的不同。

三、研究設計的問題

當然，抽象、邏輯、自我分析等思維，是否為文字使用所促成的，一直是個很受爭議的問題，而 Luria(1976)這個研究，也無法證明口語人的那些思考、表達及反應方式，是因為不識字才引起。

事實上，除了上述方法論及結果詮釋問題外，Gee(1994)、Finnegan(1988)和 Heath(1983)等人的研究都發現，影響人類口語表達行為與反應，除了媒介使用因素外，還涉入了相當多的其他因素，但這些因素卻是 Luria 在(1976)研究設計時，並未排除的。

(一) 正式學校教育環境

Gee(1994：177)認為，在 Luria 的研究中，有一個主要的研究設計問題：即這樣的研究結果並無法顯示，文盲的這些口語反應，是因為不識字還是其他因素影響。例如，文盲以情境做為分類的依據，可能是因其未受過正式學校教育，故而不會以 Luria(1976)原先設定的分類結構分類。

事實上，這確實是個問題，因為在大半文化中，我們很難將識字與正式學校教育分離。通常一個人受過正式學校教育，就會識字，故而這兩個因素，經常性被連結在一起。只是在學校教育中，可能涉入了更多的事物，像是複雜的角色關係學習、一般的認知技能、思考問題的方法、不同的說話和互動的類型，以及各式社會價值觀(Wertsch，1985：35-36)，而這個部分的問題，在 Luria 研究中卻未被釐清。

那麼「究竟是文字使用或正式學校教育，影響了心智的運作？」，關於這個

問題，Scribner and Cole(1981)針對 Vai 族所做的識讀技能研究，或許可提供我們一個解答。

根據 Scribner and Cole(1981)的說明，Vai 族有三種不同的文字系統存在，即英文、Vai 文及阿拉伯文。因為文字使用的多樣性，故而 Scribner and Cole(1981)能夠透過實驗控制的方式，從不同文字識字者的認知技能研究中，解開不同文字的識字效果。

Scribner and Cole(1981)的研究設計和 Luria(1976)類似，同樣也檢視受試者在分類和三段式邏輯推理能力的表現，但其結論卻與 Luria(1976)有著相當程度的差異。Scribner and Cole(1981)的研究發現，在 Vai 族中，Vai 文及阿拉伯文的識字者，都不能取得 Luria(1976)所說的抽象和邏輯推理等高等思維技能。相較之下，只有唯一聯結正式學校教育的英文書寫系統，可以培養一些去情境的分類概念和抽象推理能力。

換句話說，並非所有的文字系統，都可促發抽象與三段式邏輯推理能力，反而是正式學校教育所提供的書寫系統，才能發展上述這兩項認知技能。故而在 Luria 研究中發現的，口語人習慣以情境分類，不具去情境分類概念和抽象、邏輯推理能力，不見得是因為缺乏文字使用的影響，反而可能是受到學校教育的左右。有可能因為未受過正式學校教育，而許多普同的分類標準(例如生物分類架構)，又是透過學校教育而得，所以文盲在分類作業的思維表現上，並無法以普同的分類架構思考，只能就其所處社會情境反應。

(二) 語言文字系統與環境

語言學家 Sapir(1921)、Whorf(1956)等人相信，由於不同的語言文字系統，有其不同的文法結構、分類及順序，故而語言文字系統的差異，也可能會造成不同的思考和表達技能。

Whorf(轉引自 Nystrom, 2000: 16)的研究發現，Hopi、Shawnee、Aztec 等族中，由於其語言系統特別強調字句的互動關係，故而生活在此文化中人，較重

視族群關係與人際接觸，但相較之下，字句關係較為獨立的英文，則導引出重視個人權益及行動的英文社群。

關於語言文字系統的差異，可能造成不同思考的這項說法，我們也可從前述 Scribner and Cole(1981)的研究中得到驗證。在 Scribner and Cole(1981)的 Vai 族研究中，另一個重要的發現是，每一種文字系統都能聯結某些特別技能，而這些技能的取得，又與文字組成結構（音節或字母文字）及日常生活實踐，有相當大的關連。

前面談到，Vai 族中，有三種文字系統共存，英文、Vai 文及阿拉伯文。在這之中，英文及阿拉伯文為字母系統，Vai 文則為音節系統。

所謂的字母系統，其文字是由各個不同字母排列組合而成，而音節系統的文字，則由拼音組成。如從意義理解上來看，通常字母系統文字，只要純就字母的排列組合，就能斷定字句意義，但音節系統，則因不同音節間的組合，往往代表不同字義，尤其是在字與字之間，如果沒有空隙的話，讀者常須待一連串的音節文字出現後，才能斷定該字句為何，故而要了解一連串音節的文字意義，讀者通常必須先將整段音節，暫存在工作記憶區，直到意義單位被決定後，才能進一步斷定整段句子的意義。因而在閱讀音節系統的 Vai 文時，人們通常也會以幾種不同的方式，將它讀出，將那些破碎的音節組合在一起，推敲它的意義。

在此，我們以字母系統的英文，及音節系統的羅馬拼音為例，說明兩者在理解程序上的差異。以「狗咬肉」這句話為例，如以字母系統的英文表示為，A dog bites meats。如用音節系統的中文羅馬拼音表示，則為 gou iau zo。通常我們在觀看英文時，大半的字會有較明確的使用意義，例如 dog，我們知道它指的是某種動物，但是如以音節發音表示的話，gou 會讓我們有很多聯想，它可能是苟、狗、枸等字，即便是 gou iau 這兩個字，也可能引起我們更多不同的聯結。故而要怎麼決定音節文字的意義，通常需要文字使用者，不斷綜合整句話，及來回推敲字與字之間的可能關連，才能得出一個正確答案。

在測試 Vai 人的認知發展技能研究中，Scribner and Cole(1981)發現，Vai 文

的識字者，雖然在邏輯推理、分析等心理測驗的表現部分，比不上受正式學校教育的英文識字者，但在綜合音節的能力表現上，比起英文及阿拉伯文的識字者更加優秀，而這種綜合能力甚而可延伸至日常生活其他事理的綜合歸納上。Scribner and Cole(1981)認為，Vai 識字者之所以在綜合音節能力的表現較佳，主要是因為 Vai 文為音節系統，在閱讀時，使用者必須不斷發揮其音節綜合能力，而在日常生活經常練習的情況下，也就造就了這方面技能的增強。

另外，人類學家 Finnegan(1988)的研究也發現，不同的語言環境，亦會影響一個人的思維、談話內容及看待世界的方式。

Finnegan(1988：46-58)的研究發現，一個民族是否具分析語言的能力，與其所居住的語言環境有密切相關。她研究位於獅子山北方 Limba 族人的思維和語言表達行為，結果發現，雖然許多 Limba 族人未受過文字教育，但卻具有很好的分析能力。

Finnegan(1988)認為，這是因為Limba族人所居住的地理環境，週遭充斥多個不同的國家和民族並使用不同語言所致，所以對於居住在兩國交界的Limba族人來說，會說或聽得懂兩種以上的語言，是非常自然的事，而以後設分析的方式，討論自己和他人語言的使用與結構，對於Limba族人而言，更是平常的事。甚至Limba族人會進一步將這種分析能力，衍伸到日常生活事物的評論中，像是他們的口傳文學⁵，即是以一種分離的方式，對週遭社會和自然世界做出評論。

(三) 社會文化環境

至於不同的生活環境對人類思維的影響，也是許多人類學家有興趣探討的主題。不過由於生活環境一詞的範圍過於廣泛，且不同範圍的環境，對於人類思維發展會產生不同程度的影響(Feldman，1980)，故而在此，我將其區分為較大範圍的社會文化環境及較小範圍的個人生長環境做一說明。

⁵ 根據巴蘇亞·博伊哲努(1996：4)的說法，口傳文學是口語文化民間文學的別稱，指的是以口頭創作，不運用書面文字傳播的一種文學，通常為多人口述流傳的故事。由於這種文學是透過眾人共同的創作，在不同時空中流傳，因此它不可避免的具有佚名（不知創作者）、變異（即情節內容和形構上的變化）的性質。

Leach(1964)的研究就發現，一個社會的文化價值，會決定食物的分類和婚配的概念。Leach(1964)在討論動物的可食性是如何被界定時發現，英國和 Kachin 族認為動物是否可以吃，與其和人類的關係距離有關。與人關係最近 (例如，養在家裡的狗)和最遠的動物，是不可食的，中間區域則是可食的範圍；而人類在界定婚姻規則時，也運用相同的結構觀念，即與人距離最遠的人(例如，其他部落的人)和最近的人(例如，兄弟姐妹)是禁婚的範圍，中間則是可婚的範疇，換言之，人與人間距離關係的價值觀，影響了可婚配對象的選擇。

關於社會文化環境對人類分類概念的影響，Lakoff(1987)在他的名著《女人、火與危險事物》(Wome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中，就提到了一個很有意思的例子。Lakoff(1987: 92)發現，澳洲有一種土著語言 Dyirbal，其分類詞只有四個：Bayi, Balan, Balam, bala。在 Dyirbal 族人的世界裡，所有的物品都必須依據這四個類別來分類，而在提到任何物品時，語言使用者必須先決定該物品所屬類別。Dixon(1982)的研究發現，他們是依照下列方式分類：

Bayi：男人、動物等。

Balan：女人、水、火、打鬥等。

Balam：非肉的食物。

Bala：其他。

或許有人會覺得，這種分類方式實在很奇怪，也非常的牽強。不過 Dyirbal 語的分類方式，也告訴我們，人類可以把一些看來毫不相關的事物放在一起，形成一個類別，至於何謂共同的屬性，純粹是由該社會的需要和價值界定。

對於分類價值的意義，Needham(1979)強調，分類事實上是一種人類社會表達對宇宙組成的看法。例如，我們會將某種東西界定為某些人才可以吃，多少就顯示了每個社會象徵的任意性，而這種象徵，也顯示出該社會的價值觀。

而我們也可以從國內一篇有關雅美族人的分類研究中，看到社會文化環境及價值，對分類概念的影響。陳淑芬(1994)的研究發現，由於生活環境與文化價值的影響，雅美族人對於魚的分類，與漢人社會相當不同。在雅美族人的概念中，

魚主要分為可食和不可食兩大類，在可食魚中，又可再分為男人魚、女人魚、老人魚三類。雅美族人對於可食魚的三種分類方式，主要是受其族群對於身體、生養育、性別系統等概念的影響。對於雅美人來說，族群延續是其最重視的一件事，女性因負有生育重責，故而可吃較高級的魚，而老人因為沒有生產力，故只要吃能夠維持體力的老人魚就好。

(四) 生長環境

Heath(1983)的研究發現，生長環境亦是一個影響人類心智發展和口語反應的重要因素。在此，生長環境指的是個人成長背景和父母教養方式，與先前所談的社會文化環境，不論在時間或空間的涵括範圍，相對上小的多了，但其對於個人心智發展的影響可能更為深遠。

在《文字之路》(Ways with words)一書中，Heath(1983)比較了美國北卡山麓三個不同文化社群的識讀能力發展(Trackton 族、Roadville 族和主流中產階級)。Heath(1983)的研究發現，這些社群間兩兩共享著某些相同特質，但卻又各自具有獨立特色。例如，主流中產社群和 Trackton，都強調想像和編造的價值，但 Roadville 則否；Roadville 和 Trackton，都不重視去情境的事物，但是主流中產社群則否；主流中產社群和 Roadville，都相信父母在小孩的語言及讀寫素養的取得上，負有教導的責任，但是 Trackton 則否。

而這些獨立及共享的社群價值，對於兒童的思維與反應，又會產生重大的影響，例如，中產階級和 Roadville 父母，在學齡前與小孩互動時，就會透過身教的方式，從書本提供一些語言或知識取得的方法給小孩，並將這些知識延伸到日常生活的各式事件中。像是，在現實生活中看到某個相關事件時，他們會提醒小孩，書中也有類似的案例。而透過這些日常不斷的提示和問答過程，也使得兒童在學校的認知技能表現和口語表達反應，較 Trackton 族人佳。

又如，因為不鼓勵虛構和空想特質，使得 Roadville 的小孩，對於去情境知識或空想的事物，通常較不在行。故而在學校裡，他們不太能將某個情境學到的

知識，應用到另一情境中，也不太會比較兩個不同事物的同異點。

Heath(1983)認為，兒童這些思考表達異同點的存在，並非只是源自於兒童的媒介使用或受不受正式教育，而是來自於大範圍的文化環境，與小範圍的生長文化和父母的教養觀念的相互影響而來。

綜合上述各項中介因素的探討可以發現，人們的分類方式和標準，深受環境、語言及教育等因素的影響。在接受正式學校教育前，我們傾向以所處文化的方式畫分類別，但在接受正式教育後，較容易以被教育的方式進行分類，故而在分類方式上，也傾向以正式教育所教授的普同架構為之。另外，不同的文化及文字系統，會負載不同的世界觀，不同的語言文字系統、生長環境及父母的教養方式，也會促成不同的讀寫及認知表達技能，而這些都是我們在思考影響人類口語表達行為時，必須考慮的因素。

換句話說，在 Luria(1976)研究中談到，文盲只會以實用情境分類，沒有抽象分類概念，基本上，不見得是受到缺乏文字媒介使用的影響，比較可能是因正式學校教育及當地文化、文字系統的關係；而所謂邏輯推理及分析能力的有無，也非只是媒介單一因素就可促成，所處的多語及學校教育情境，也是重要的促發因素。

故而，如果我們將上述各學者所提出的影響因素，全部納入 Luria 研究中的話，就會發現，Luria 研究結果的說明並不準確，影響一個人思考和口語表達的因素，不見得只有媒介工具一項。事實上，正式學校教育、文化、生長環境、文字系統等因素，對於人類的思考和口語表達行為，也起了關鍵的作用。但遺憾的是，在他的研究中，卻未見說明，且 Luria 所採用的研究方法，並未排除這些其他因素介入的可能，故而自是無法證明，文盲那些「答非所問」的反應，是源自於缺乏文字素養所激發的心智技能。

那麼我們該如何解釋口語人這些反應呢？Luria(1976)研究中的文盲，確實對他的提問，給了出人意料的回答，而這樣的反應，某個程度也出現在本文一開始，我和文盲遭逢的過程中，我也認為，「我是用心肝想的」這句話，不像是一般人

在接受運算過程提問時，會給予的答案。爲什麼這些口語人會有這樣的反應呢？

第四節 以媒介文化爲分析單位

一、非媒介單一因素，而是整體文化情境影響人類思維

Ong 對於 Luria 研究結果的解釋，提供了另一個可思考的角度。Ong(1982：55)認爲，Luria 所得出的研究結果，不見得是因爲文盲缺乏抽象、分析、邏輯推理等心智技能，很可能是因文盲所處的文化，不處理由文本形式所形成的幾何圖形、抽象分類、邏輯推理、定義和自我分析等問題，也不習慣那樣的提問方式，故而在當時，他們並不知如何反應。

事實上，在進行訪談時，我發現報導人所處文化確有其習慣的提問方式，而這個方式是與其思維能力無關的。在研究一開始，我曾模仿 Luria 的研究方法，將可樂、果汁、汽水、香蕉、碗放在桌上，要報導人分類以測試她們的抽象思考技能，結果一開始她們的反應就如同 Luria 所做的研究一樣，告訴我「這不能分類，可樂就是可樂、果汁就是果汁、香蕉就是香蕉、碗就是碗」。如果我硬要她們分類，她們就把這些東西分成四類，然後說每一種都是一類，它們全部都是不同類。

後來我改變以另一種方式提問，隨手拿起果汁、可樂和汽水，再問她們這兩個東西又叫什麼，結果她們都會回答我：「飲料啊！」。換句話說，這些報導人不是沒有抽象歸類的的能力(她們都能將可樂、果汁和汽歸類爲飲料)，而是在她們所處的文化環境中，人們不習慣以我原先那種要求分類的方式提問，也不常處理抽象分類問題，所以她不了解我問話的意思是什麼。

換言之，雖然媒介使用或許有其影響性，但文盲所處的整體文化環境，可能才是造成其思維與口語表達最大的影響因素。而 Ong(1982)的這個說法，我們可以回到上述其他研究者對於 Luria 方法論、結果推論的批評，及其未考慮的中介因素思考。

在方法論和結果推論的相關批評部分，Luria 研究最大的問題，在於以西方

正式學校教育所發展的認知標準，去檢測中亞文盲的認知發展技能，而未回到受試者的文化情境思考(Street, 1984)。

像是 Luria 只以三段式邏輯推理做為推理能力的測試工具，忽略文盲所處的文化情境可能習慣以別的形式推理事物；或是以文盲生活情境中，不熟悉的大前提，「在終年下雪的北方，所有的熊都是白色的。」，做為判斷其邏輯推理能力的基礎。

Street(1984)認為，這些忽略受試者所處情境的作法，可能使 Luria(1976)在推論時，得出一些偏頗的答案，而無法說明文盲所具有的真正認知技能。換言之，這些針對 Luria(1976)方法論及結果推理所做的批評，其實已在為我們點出，受試者所處的整體文化情境，對其口語表達行為所造成的影響。

同樣的，在中介因素說明部分，我們亦可看到情境因素的影響性。在 Scribner 和 Cole(1981)所做的 Vai 族研究中，曾提到影響人類認知及口語表達行為的因素，不只是媒介使用，還包括正式學校教育及文字系統等因素。而在其後研究結果的說明中，Scribner 和 Cole(1981)曾更進一步的指出，我們所擁有的各式技能，事實上與日常生活的實作環境，有著莫大的關係。故而 Cole(1996: 234)談到，受過正式學校識字教育的人，在字詞定義問題部分，之所以表現較佳，是因為這樣的技能，在典型的教室教學問答環境中，經常被要求，而透過實作環境不斷的激發，受過正式學校教育的人，自是會得到較好的成績。

換言之，Scribner 與 Cole(1981)雖然不否認媒介、教育和語言文字系統等個別因素所造成的影響，但他們更關注的，是這些因素所共同作用及建構的日常生活實作情境，因為這個實作情境，才是造成人類思維與表達行為差異的主要原因。

關於這個非單一媒介因素，而是整體情境影響人類思維與口語表達行為的論點，在《文字之路》一書中，Heath(1983)也曾指出。在解釋 Trackton、Roadville 和主流中產社群認知技能的異同時，Heath(1983)曾經談到，人類思維及表達行為的差異，並非只是源自於兒童的媒介使用或受不受正式教育，更重要的是，來自於大範圍的文化環境，與小範圍的生長文化和父母教養觀念的相互影響而來。

Heath(1983)的這個說法，即在提醒我們，研究對象所處的整體文化情境，才是影響人們口語表達行為的主要因素。

事實上，在一個文化系統中，媒介使用、文字系統、教育、文化等因素是緊密結合，不可切割的一個文化整體，且彼此互相影響，例如，我們之所以識得文字，通常是經由正式學校教育而來，而我們的教育內容及文字系統，又與文化有著深深的關連，故而，在思考有關思維及口語表達行為研究時，我們不能將媒介、教育、文字系統、社會文化、生長環境等因素各自抽離，單獨檢視其對人類思維與口語表達所造成的影響，而須以一個整體文化的方式進行思考。

關於這個「文化情境中各個因素處於相互影響狀況」的論點，McLuhan(2001：133)在〈媒介就是訊息〉一文中，曾引述 Alexis de Tocqueville 對於英、法、美國革命發生原因的看法，加以說明。

Tocqueille(轉引自 McLuhan,2001：133-134)認為，法國大革命之所以得以完成，是因為在法國社會中，印刷媒介所促成的思維一致性，取代了古代君王制度和口語社會的多元思維，使得法國人從南到北，接受了相同的思想內容，因此，法國大革命才得以由文人和律師所完成。

但在英國，即便印刷術也傳入這個社會，但因其主要律法仍為口語傳統所支持，並非制式、連續的印刷文化所能取代，故而英國社會並未發生像法國一樣的歷史大事，而其帝王制度也一直維持至今，歷久不衰。

至於美國大革命的發生，則是因為沒有中世紀的律法包袱要丟棄，且在建國之初，這個國家即處於印刷文字盛行的文化中，思想的傳播極為容易，故而會有大革命事件的出現，也不令人驚訝。

換言之，媒介的使用及發展，仍受限於所處文化情境，故而在口語傳統的英國社會中，即便擁有了印刷這個媒介，但如果其他相關因素未跟著變化，則該媒介對人們的思想及社會所造成影響，仍是相當有限的。

關於媒介發展與文化情境間的互動關係，對人類認知發展的影響，Cole(1996)曾進一步提出說明。Cole(1996：235)談到，假如某個文化書寫的使用很少，那麼

它們所能促成的技能發展，同時也會被限制在一個窄小的範圍。但當科技、社會和經濟條件創造了更多以閱讀和書寫為工具的活動，則文字技能的範圍，將會更加廣大且更複雜。在文字素養實踐處處可見且處於複雜相關狀態下的社會中，其所促發及連接的認知技能，同樣也會更廣泛和錯綜複雜，甚而這些實踐的過程，會更進一步提供某些轉變的思考模式。

對於這個實作環境，McLuhan⁶曾以「浸潤」二字，說明其緩慢與不為人所知覺的影響過程。在《傳播工具新論》一書中，McLuhan引用心理學家瓊恩(C. C. Jung)對古羅馬人氣質與思維的解釋，對於這個浸潤的過程，做了一個巧妙的說明：

每個羅馬人四周都圍著許多奴隸。奴隸們及他們的心理充斥著古意大利，故每個羅馬人內在地都已變成了奴隸而不自知。因為羅馬人長期不斷的生活在奴隸氣氛當中，故他們在不知不覺的情況下，受到奴隸心理的感染。沒有一個人能避開這種影響。

McLuhan(1964；葉明德譯，1978：25)

McLuhan(1964；葉明德譯，1978：11)認為，每種文化、每一時代，都各有他們所喜愛的認知及知識模式，這些認知與知識模式會浸潤於該文化、該一時代的每個人與每件事中，這種影響並非如此易為人所察覺。故而表面上看來是古羅馬人控制了奴隸，但實際上奴隸文化情境所創出的氛圍，正在不知不覺中，影響了所有古羅馬人。

總結來說，從上述對於 Luria(1976)研究的批評及 McLuhan(1964；葉明德譯，

⁶ 許多學者對於McLuhan「媒介就是訊息」論點提出批評，認為麥氏只強調科技單一因素對文化發展的單向影響，忽略其實文化條件同時也會限制科技的發展與使用，故而某些學者將其稱之為「科技決定論者」(李金銓，1983)。但事實上，如果我們從《傳播工具新論》一書中所提的各個例子來看，麥氏對於文化情境所加諸於媒介發展上的影響及其作用力並未忽視，基本上他亦是以整體文化情境的思維概念，在思考人類心智發展的問題。

1978)、Ong(1982)、Cole(1996)等人的研究都在告訴我們，影響人類思維與表達行為的，並非單一媒介使用因素，而是其所處的整體文化情境；且此種整體文化情境的影響過程，並非那麼顯而易見，而是處於一種較難為人察覺的狀況。

二、媒介單因說的問題

前面談到，Luria(1976)的文盲研究，主要源自於 Vygotsky(1997, 1998)的歷史文化論點，但如果我們回到 Vygotsky(1997, 1998)的歷史文化論點，就會發現，Luria 的研究作法，某個程度扭曲了 Vygotsky(1997, 1998)的觀點，Ong(1982)整體文化的說法，才是與 Vygotsky(1997, 1998)的看法隱然相符的。

在前頭我們曾經談到，在影響人類思維發展因素的說明中，Vygotsky(1997, 1998)曾特別強調社會環境的重要性，Vygotsky(1997)認為，所處的歷史文化情境，會改變著人類行為的方式和方法。換言之，Vygotsky(1997)對於所處的文化環境的影響，亦特別重視，而這也正是 Ong(1982)研究中所強調的重點。不過在 Luria(1976)的研究概念化過程中，「所處文化環境」一詞，幾乎被他等同於「媒介工具」單一因素，故而才有那樣的推論結果產生。

關於單一因素研究方式所可能造成的問題，在《思維與語言》(Thought and Language)一書中，Vygotsky(1998)曾特別提出說明。Vygotsky(1998: 37)談到，在研究心理結構問題時，我們不該以傳統學者的分析方法，將複雜的心理整體，分解為許多元素，然後再探究各個元素間的影響關係，因為這樣的方式，就類似把水以化學方式分解成氫和氧，然後再探求水可以滅火的原因，結果將會發現，氫可自燃、氧可助燃，這兩個元素都不具有水這個整體的特性，而這樣的研究方法，將永遠無法得知水真正可以滅火的原因。

Vygotsky(1998)認為，有關人類心理運作的研究，應以單位分析的方式進行，保留整體所有的基本特性，而非將問題分解成各個組成成份，以互不聯繫、孤立的方式進行研究。否則將容易得出類似氫可燃、氧助燃的結果，而無助於事物真相的了解。

關於這種以整體文化為分析單位的研究方法，與以往心理學者慣用的實驗法，將組成元素以各自獨立，互不相關的因子視之，再求取各元素與依變項間因果關係的作法，有相當大的差異。關於這個差異，我們以下圖說明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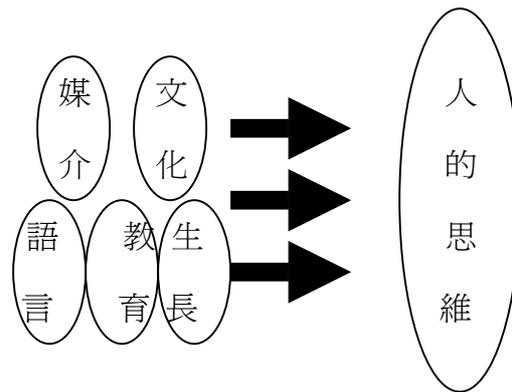


圖 2-1：傳統心理學實驗控制變項思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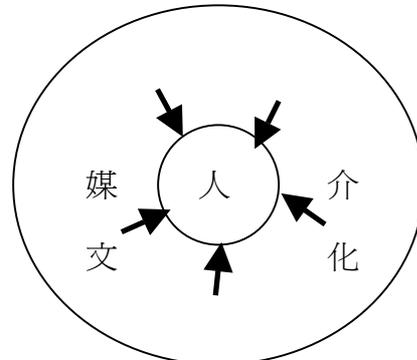


圖 2-2：以整體文化為分析單位的思維

在圖一傳統實驗法中，我們可以看到，各個變項間的關係是彼此獨立，互不關聯，各自作用到研究對象身上，因而也會產製各自不同的因果影響。但這樣的設計方式有個嚴重的問題，就是研究者永遠無法排除其他因素的介入，且無法控制變項間的相互作用力，故而自是無法證明，某個因素就是影響人類思維與口語表達的確切因素。

Finnegan(1988)就曾經對單因研究，提出強烈批評，Finnegan(1988：38-44)

認為，這種「強勢」(strong)的單因子影響論，去情境的抽離出單一因素，忽視了當地人類所處系統中，其他文化、政治、組織等因素的影響，並無法了解研究事物的真實樣貌。

而在圖二中，我們可以看到，其與圖一最大的不同在於，我們的研究對象是置身於其所屬的文化情境中，且這個文化情境是個整體的單位，而非一個個各自分離的因素。另外，我們的研究對象，也是所處文化的一部分，故而也包含於其中，而非如圖一所示，與其完全分離。

圖二雖然也強調作用力的影響，但其強調影響人類口語表達行為的，是報導人所處的整體環境，而非一個個各自分離、互不相關的獨立因素，與圖一去情境的思維方式，有很大的差異。這種以整體文化做為分析單位的思維方式，除了可兼顧其他相關社會文化、教育、語言、生長環境等因素的影響外，也能避免掉入Finnegan(1988)所批評的單因子變項的陷阱中，是在研究人類各式行為時，一個可採取的較佳分析策略，故而，在本文，我們即採用受訪者所處的整體文化情境，做為研究的基本分析單位。

三、以媒介文化為分析單位

前面我們談到，在本文中，我們採用受訪者所處的整體文化情境，做為研究的基本分析單位。那麼我們該以什麼角度或類目，去觀察這些不同文化情境？

關於人類文化的說明，一般人習慣以地理、民族或國家等概念，做為切割標準，例如有所謂的埃及文化、東方文化、地中海文化等概念的提出。除此之外，許多學者傾向以二分法方式思考文化的分類。例如最早的二分法為原始(primitive)/文明(civilized)，其後有所謂的前現代/現代/後現代、前工業/工業/後工業、傳統/現代等說法的出現(Gee, 1994)。不過這些分類概念，大半源自於人類學或社會科學，其分類的標準，主要以文明或是社會經濟發展為歸依。並無法突顯本文強調的，媒介使用在人類發展史中的重要影響。

雖然前面我們曾談到，其他文化因素的發展，會限制及影響媒介工具的發明

及使用(McLuhan, 1964; 葉明德譯, 1978; Finnegan, 1988)。但 McLuhan(1964; 葉明德譯, 1978)、Goody(1977)和 Ong(1982)等人的研究也指出, 媒介使用在人類文化發展上具有關鍵的影響性, 而且也正如 Eisenstein(1985)所言, 雖非媒介單一因素造成人類社會及思維重大變化, 但不可否認的, 媒介的出現, 很可能造成其他社會文化因素發展的加速, 進而導引出更巨大的社會及思維變遷產生。故而在這, 我採用 Ong(1982)在《口語性與文字性》一書中, 所提出的口語/文字/電子文化, 來稱呼人們所處的整體文化情境, 主要即在強調媒介使用對於人類文化發展的重要影響。

事實上, 不論是「媒介發展與使用促發文化變遷」的論點, 或「文化條件限制媒介發展與使用」的發現, 相關的文化研究(Chesebro & Bertelsen, 1996: 116)都指出, 由不同媒介所中介傳播行為的社會, 在文化發展及文化中人的心智行為表現上, 確實展現出某個程度的差異, 故而我們實不需去追問, 環境中的各個因素究竟是誰最先影響誰。

不過, 本文雖以媒介文化做為主要的分析單位, 但媒介文化概念, 並非如媒介單因論者一樣, 將媒介視為是人類文化進展的唯一決定因素, 是一種自我成立自我證成、自動運作的工具, 完全獨立於情境之中; 而是將媒介工具, 視為是在某個特定社會情境或時期, 提供不同轉變機會出現或消失的賦能(empower)因素。

就如同 McLuhan(2001: 130)所說, 雖然媒介的使用與發展, 必須受其所處文化的限制, 但媒介的使用與發展, 可能導致人類各式事務計量刻度、空間或模式的改變, 加速或放大先前的人類運作速度, 並進一步改變人類的生活模式。亦即, 本文認為, 媒介工具雖非決定社會及人類發展的唯一因素, 但仍具有關鍵的作用力, 可賦予其他社會文化因素一些加速變化的能量, 進而導引出更巨大的社會及思維變遷產生, 故而, 我們以媒介文化來為所處文化情境命名。

關於這個「非單一媒介因素, 而是整體媒介文化情境」所造成的影響, Ong(2002: 472-3)曾舉例說明。在某個教導寫作的課程上, Ong 發現了一個來自口語文化(美國城市黑人貧民區)的年輕人, 他非常認真聽課, 但有趣的是, 即使

課後老師要求大家做一些寫作練習，他也不使用課本。不過明顯的，不使用課本這件事，並不會對他造成困擾，這個學生甚至不看他旁邊學生的課本，因為上課時，你可以看到他很努力的在做某件事，他試著用心去「跟著」(with it)課本的內容。

Ong(2002)認為，這個學生的學習態度，就像是 Havelock(1963)在《柏拉圖的序言》(Preface to plato)一書中所談到的，口語時代的希臘男孩們，試圖「用心」跟上荷馬史詩一樣。因為在口語文化中，知識是透過認同(identification)、參與和行動的方式取得，而不是以分析的方式接收。故而這個學生雖然身處在資訊如此發達的美國社會，本身也受過正式的學校教育，並經常性使用文字和電子等媒介，但由於受其過往及目前所處口語文化情境的影響，致使他的學習態度，仍是以一種神入、移情(empathize)及認同的方式為之。

換言之，影響人們思維及行為表現的，非單一媒介使用因素，而是其所處的媒介文化情境；不同的媒介文化有其習慣的思維及口語表達方式，故而這個來自口語文化情境的年輕人，即便經常使用文字做為思維和溝通工具，但仍會以其所處文化習慣的參與、移情方式，進行知識的學習。

至於不同媒介文化思維，對於生活於該文化中人所可能造成的影響，在 McLuhan(2001)書中曾進一步提到。McLuhan(2001:135)談到，文字和印刷文化，崇尚的是整齊畫一的思維，在文字和印刷時代，由於每個人都被要求一樣，那些無法完成統一標準的人，就被視為有缺陷，故而小孩、老人、殘廢者，都被視為是種弱勢，甚而給予某些特殊的對待。但在口語時代，對於人的角色重視更甚於工作，每個人都有其不同的意義和功能，故而小孩、侏儒等人，也能擁有屬於他們自己的空間。

不過雖然本文強調媒介使用及發明對整體文化發展的影響，但由於媒介的定義範圍相當廣大，故而該以什麼分類標準畫分媒介文化，仍是個難題。在此，我依循 Ong(1982)、Goody(1977)、Finnegan(1988)及 Chesebro & Bertelsen(1996)等人的說法，以人類重要的傳播和思維工具，做為分類的標準，主要以口語/文字/

電子文化，來指稱所處的文化情境。

第五節 媒介文化概念的澄清

雖然本文以媒介文化做為分析單位，不過由於本文的媒介文化概念，與 Ong(1982)、Goody(1977)等人的概念，仍有些差異，故而在此有幾個重要的概念，我必須先做個澄清。

一、媒介文化是處於一種連續狀態

前面談到，關於媒介文化的分割標準，本研究是以傳播及思維工具的角度切入，將人類的文化，約略畫分為口語/文字/電子文化。但這個說法並非意謂，不同的媒介文化，就會形塑「截然不同」的思維和口語表達方式，因為就如同 Finnegan(1973：135)所言，我們很難在使用和不使用書寫文字的文化，及口語人和文字人中間，畫出一條清楚明確的界線。

尤其是在目前通訊、交通這麼發達的時代，許多原始部落，透過傳教士或人類學家，或多或少都接觸到文字、電子文明；反之，在電子/文字時代中，一個口語人，可能某個程度仍會受到文字環境的影響，而一個文字人身上，也可能殘留著口語人的心態習性，故而存在於這兩種媒介文化的各式現象，並非截然二分，而是處於一種漸層狀態。

Chafe(1982)在一篇比較書寫和口語特質差異的文章中曾經談到，口語和書寫並非截然二分的兩個事物，而是處於一種連續狀態，且許多口語和文字的使用方式，也不適用於如此截然二分的說法。例如，演講（口語）就是一種言說風格一致和分離的溝通方式，從其言說風格上來看，它似乎較偏向文字表達，但如果從媒介使用的角度來看，它又是以口語媒介做為傳播訊息的工具；又如，信件和 BBS 上的言論發表，雖然是以文字的方式呈現，但其風格卻是破碎和高情緒涉入的，顯然更偏向口語媒介特性的一端，故而我們並無法截然二分的，將這兩種表達方式，分配至口語/文字的哪個端點中。

對於過往截然二分的說法，Goody(1987)、Ong(1982)等人都曾提出批評。Goody(1987：xii)在其較近期的研究中談到，將文化劃分為口語和書寫，並指出其為截然不同的兩種文化形式，是個錯誤，Goody(1987)認為，應該是以口語、口語加書寫、書寫加電子等說法較為合適，他並特別針對口語社會中的那些特質，仍持續出現在文字社會的現象，提出了「有限識讀能力」(restricted literacy)的概念，Goody(1987)認為，口語文化的影響，並不是完全在文字文化中消失，而是與其融合。

而針對這種口語特質在文字/電子文化持續顯現的現象，Ong(1982)則是以口語性的殘存(orality residual)稱之。在《口語性和文字性》(Orality and Literacy：The Technologizing of the Word)一書中，Ong(1982：11)更進一步將口語文化劃分為初始口語和第二口語兩種文化。他將那些不被書寫和印刷所影響的文化，稱之為初始口語文化，而第二口語文化，指的則是那些，必須倚賴書寫和印刷媒介，方能存在和運作的電話、廣播、電視和其他電子設備的文化，換言之，他亦不認為電子、文字、口語文化間的關係是截然二分的。

甚而 Finneagan(1988：84)曾經更進一步的談到，在文字/電子和口語偏向文化中，確實有些有趣的差異，但是這些差異還比不上文化內的差異。

在 1980 年代初期，Finnegan(1988：126-138)曾在英國白金漢郡的 Milton Keynes，以參與觀察的方式，進行有關音樂構成與表演的研究。Finnegan(1988)發現，即便在 Milton Keynes 這個電子媒介充斥的城鎮中，仍同時存有書寫文化發展而成的古典音樂、具有強烈口語文化風格的爵士樂、及融合兩種文化表演模式的搖滾音樂等三種不同音樂構成及學習表演的模式。換言之，即便在同一文化中，其學習和技能表現的方式，仍是相當多元混雜。

二、媒介文化偏向是以媒介發展和使用程度多寡界定

不過有趣的是，既然這些學者意識到不同媒介文化間，是處於一種漸層的狀態，那麼為何他們(例如 Ong、Goody、Chesebro & Bertelsen 等人)都還是以口語/

文字/電子文化，來指稱其研究對象。關於這點，我們可能必須回到語言描述現象的本質來看。

誠如 Fowler(1996)所說，世界原本就沒有一個本質的結構，是語言影響了它，語言替我們切割了看世界的方式，透過語言的分類，我們能更方便去理解事物，但分類也使我们習慣以某種特定的方式理解世界。或者這麼說，分類使我們可以很快速的處理一些複雜事物，節省生活上的許多麻煩，但是分類也可能讓我們只以單一方向思考各式事物，而產生過度簡化甚而以偏概全的危機。

換句話說，任何分類概念的提出，都是種簡便的「再現」，自然無法真確的重現所觀察到的現象，只是如果不透過這些分類語言的提出，我們將無法進行描述和分析。故而，使用某些經過切割的概念，可能就是個必要之惡，這也就是為什麼 Ong(1982)、Goody(1987)等人，會提出其媒介文化的分類概念。

不過雖然分類概念的提出，是個必要之惡，但在本文中，我們可以更進一步去問自己的是，是否要使用 Ong(1982)、Goody(1977)等人有關口語/文字/電子文化的分類概念，因為他們的研究概念，不見得適合我們的研究。

在此，我打算借用 Innis(1964)所提出的「偏向概念」，做為更進一步的分析單位說明。

在《傳播的偏向》(The bias of communication)一書中，Innis(1964: 33-60)曾談到，我們可將所有媒介工具，依其時間和空間內含成分的多寡，將其畫分為時間和空間偏向(bias)兩大類別，像是羊皮是種時間偏向的媒介，石頭是種空間偏向的媒介。Innis(1964)指出，他之所以使用偏向一詞，是因為我們所使用的大半工具，通常同時包含時間和空間兩大內涵，而某種媒介偏向時間或空間類屬，主要是透過比較而來，例如相較於紙張，羊皮是較具時間偏向，因為它可以保存的時間，相對上較紙張為久。換句話說，Innis(1964)也清楚的知道，在每種媒介中，都包含時間和空間成分，只不過我們仍需做出歸類的動作，故而才以「偏向」一詞稱之。

Innis(1964)的這項說法，非常適合說明一些具混合和連續特質的事物，同樣

的，在本文中，我也深刻的體認到，媒介文化是一種連續和混合體的概念，因為在大半文化中，可能同時包含了口語、文字和電子文化的作用，只是作用力的大小罷了，故而在本文，我以「媒介文化偏向」作為分析單位的說明。

換句話說，在我所謂的口語偏向文化中，並不排除文字、電子文化影響性的涉入，只不過文字、電子文化的影響性，可能不像口語文化對生活於其中的人，作用力那麼大罷了。而我所說的口語表達偏向，也是一種媒介使用程度多寡和偏向的說法，並不意謂著文字人就沒有口語文化偏向的表達特質，只不過他們受到文字文化偏向的影響，可能更大了些。

三、媒介文化所促成之思維能力，沒有高低之分

前面我們談到，Luria(1976)的研究發現，文字使用可促發分析、邏輯和抽象等高等思維能力，故而不使用文字做為思維和溝通工具的文盲，其思維能力的發展，較識字人來得低。而後我們引述 Ong(1982)的說法談到，文盲那些答非所問的反應，不見得是因為文盲缺乏抽象、分析、邏輯推理等心智技能，而是因為在口語文化中，人們不常處理由文本形式所形成的幾何圖形、抽象分類、邏輯推理、定義和自我分析等問題，故而在那樣的狀況下，他們不知如何反應。

換言之，如果依照 Ong(1982)的說法來看，不同的媒介文化，會形成不同的思考和問答方式，這些思維技能，沒有所謂的高低之分，只是習慣方式不同罷了。

傳播學者McLuhan，就曾針對這個概念提出說明，McLuhan⁷(1964；葉明德譯，1978：21-22)談到，許多針對口語人所做的智力測驗發現，其在智能表現上較文字人差，但口語人的智能表現不見得較差，只是因為使用智力測驗的人，並不了解印刷文化的基礎，故他們遂認定一致性與連貫性才是智力測驗的象徵，而貶低了耳朵敏銳與觸覺敏銳的人。

事實上，Finnegan 在 1988 年針對西非 Limba 族文盲農夫所做的研究就發現，

⁷ 雖然McLuhan的這個評論，非針對Luria(1976)的研究而來，但卻非常適用於Luria的研究。

這些文旨也具有 Luria(1976)所說的回推、分析和抽象的思維，只不過他們的分析和抽象思維技能，不是 Luria(1976)研究中所定義的抽象分類、字詞定義和三段式邏輯推理罷了。

Ong(1982)、Finnegan(1988)的這個說法，就如同 Levi-Strauss(1966)在《野蠻的心靈》(The Savage Mind)一書中，針對傳統社會和現代社會的差異，所談到的概念一樣。Levi-Strauss(1966：269)認為，身處於傳統和現代這兩種社會的人，是使用兩種不同的「科學思考模式」在思考事情。這兩種科學思考模式，並非發展階段的不同，沒有誰優誰劣，而是兩種不同本質的科學提問方式。傳統社會強調的是具體，現代社會崇尚的是抽象；一個是從感官角度出發，另一個則強調形式特質，兩者各擅勝場，無所謂高下之分。

而最近由民俗學者、人類學者、語言學者所做的口語文化研究也發現，口語傳播過程，可說是一種更精細和複雜的資訊轉換方式，其轉換過程主要植基於所處文化和社會風俗的傳統之上，與印刷文化的習慣方式不太相同(Donatelli and Winthrop-Young, 1995)。另外有些人類學和語言學的研究也發現，口語文化通常也具有類似現代生物學家一樣複雜的分類系統，如果我們接受其假設前提的話，就會發現，他們的思考過程，也和科學思考所涉入的推理過程類似；而更有語言學者針對這些傳統社會的語言表達進行研究，發現他們的語言並不如我們想像的單純，甚而可說是世上最複雜的語言之一(Sapir, 1921)。